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林偉倫
電話：082-336823#211
傳真：082-334438
電子信箱：linweilun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金沙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環空字第1080019934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.公告令2.金門縣108年度寺廟設置空氣污染減量措施及附屬設備補助計畫3.附件一 - 補助寺廟設置空氣污染減量措施及附屬設備申請表4.附件二 - 紙錢焚燒污染改善計畫書 (0019934AA0C_ATTCH7.pdf、0019934AA0C_ATTCH4.pdf、0019934AA0C_ATTCH5.pdf、0019934AA0C_ATTCH6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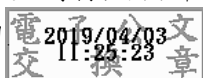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「金門縣108年度寺廟設置空氣污染減量措施及附屬設備補助計畫」業經本府於108年4月2日訂定發布，茲檢送本補助計畫及公告令各乙份，請查照轉告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鑑於本縣各寺廟宗教節慶或習俗活動，需大量燃燒金銀紙錢及燃放鞭炮，為減少空氣污染物之排放，避免造成空氣污染及影響環境衛生，本年度(108)補助本縣寺廟新設環保金爐及金爐污染防制設備，並補助寺廟選用無污染炮屑之「環保鞭炮機」。
- 二、本計畫補助期間自公告日起至108年11月30日，並應於108年12月15日前完成結案請款。有關補助對象資格及審查撥款作業，請參閱附件。

正本：金門縣政府民政處、金門縣金城鎮公所、金門縣金湖鎮公所、金門縣金沙鎮公所、金門縣金寧鄉公所、金門縣烈嶼鄉公所

副本：金門縣環境保護局



清潔隊 108/04/03 11:53



1080005993

有附件